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
自114年7月1日起應辦理事項自我檢核表

(修正日期：114.12.22)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一 安全衛生防護組織（由各機關安全衛生管理主責單位查填）					
1	召開(組成)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諮詢會	主管機關	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安衛辦法(以下同) §2Ⅱ、 §4 本署非主管機關
2	組成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	各機關	1. 外部學者專家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2. 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5 防護委員會於114年10月20日組成，置委員9人(內部委員6人、外部學者專家3人)，符合規定比例。
3	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會議	各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處理職場霸凌案件。 (召開 <u>0</u>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我檢查安全衛生防護執行情形。(召開 <u>1</u>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3Ⅲ §38 I §43 於114年12月22日召開114年度第一次定期會議。
二 安全衛生設施及防護（由各機關事務管理主責單位查填）					
1	辦公場所之建築、設施及設備，依相關法令規定標準妥為規劃，並採取必要之防護措施	各機關	請自行盤點所轄建築、設施及設備是否均符合相關規定標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7 已盤點所轄建築、設施及設備均符合相關規定標準。
2	辦公場所應採取之各項安全	各機關	注意建築設備安全及環境衛生，並定期實施檢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8 辦公區域委外專人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3	及衛生防護措施				清潔，加強注意建築安全及環境衛生，確保有充足的通風、採光、照明等設施，並定期實施檢查。
			加強門禁管理，並視需要裝置必要之安全防護設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裝置必要之監視設備或安全門等防護設施，並定期檢查設備功能。
			與社區保持聯繫，必要時，得建立聯防體系；機關宿舍亦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與附近社區隨時保持聯繫，機關宿舍亦同。
			與當地警察機關保持聯繫，必要時，得洽請當地警察機關加強巡邏；機關宿舍亦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與臺南市警察機關保持聯繫，洽請增設巡邏點，協助加強巡邏；機關宿舍亦同。
			備具簡易急救醫療器材，必要時，得與社區內之醫療機構加強聯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備具簡易急救箱、AED設備，且本署鄰近市區醫療網，與臺南醫院簽訂特約，必要時可即時、快速、順暢地尋求專業協助。
			對於依法規定有容許暴露標準之作業場所，應確保公務人員之危害暴露低於該標準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經盤點本署無此類具危害性危險性作業場所。
8	提供執行職務時符合規定之必要安全及衛生防護措施	各機關	防止機械、設備或器具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9 1. 定期巡檢設備、器械，並定期維護保養。
9			防止爆炸性或發火性等物質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10			防止電、熱或其他之能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 已檢視本署尚無此類危害情形發生。
11			防止採石、採掘、裝卸、搬運、堆積或採伐等所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2			防止有墜落、物體飛落或崩塌等之虞所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3			防止高壓氣體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4			防止原料、材料、氣體、蒸氣、粉塵、溶劑、化學品、含毒性物質或缺氧空氣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5			防止輻射、高溫、低溫、超音波、噪音、振動或異常氣壓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6			防止監視儀表或精密作業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7			防止廢氣、廢液或殘渣等廢棄物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8			防止風災、水患或火災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9			防止動物、植物或微生物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0			防止通道、地板或階梯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1			防止未採取充足通風、採光、照明、保溫或防濕等引起之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2	調查具危害性危險物或有害物，並標示、註明及其他防止健康危害或危險之必要措施	各機關	調查日期： <u>114年9月18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0 1. 經調查本署辦公場域無危害性化學物品。 2. 法警執行職務所需之槍彈置放保險櫃上鎖，並由專人保管鑰匙，定期清查，防範外流。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23	訂定緊急避難標準作業程序，並定期實施緊急避難訓練	各機關	1. 程序訂定/修正日期： <u>112年6月12日</u> 。 2. 訓練日期： <u>114年5月21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1 訂有災害應變專組作業計畫及緊急避難標準作業程序，定期實施教育訓練或演練。
24	建置妊娠中及分娩後未滿二年之女性公務人員所需環境及設備	各機關	環境及設備名稱：冰箱(儲存母乳)、洗手台、沙發座椅、電源設備，一樓哺(集)乳室院檢共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2 1. 提供哺集乳所需的必要設備(一樓院檢共用)，並由專人定期清潔、維護舒適、安全隱密的哺集乳空間。 2. 確保無毒、無障礙的工作環境及設備，設置升降設備、無障礙坡道及樓梯止滑條等。
25	執行職務操作之機械、設備、器材、交通工具定期保養；提供之安全衛生設備、措施及住宿或休憩設施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各機關	請自行盤點各項設備、設施是否均符合規定並定期保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4 盤點執行職務操作之各項設備器材，如公務車、電梯、電機、消防、資訊器材、監視設備及槍彈等，並定期保養。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26	提供支援特定勤務人員專業器材、建立支援作業標準程序、合作支援編組及必要勤務演練	各機關	1. 程序訂定/修正日期： <u>111年1月3日</u> 。 2. 勤務演練日期： <u>113年12月20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6③ 1. 提供法警執行勤務所需之特殊專業器材，如警棍、槍械、手銬及電擊棒等。 2. 制定人犯戒護危安事件通報處理等標準內控程序，定期辦理演練。
27	建立安全及衛生防護通報系統及公務人員緊急聯絡人名冊	各機關	1. 通報機制為： <u>各科室主管</u> 。 2. 緊急聯絡人名冊建立日期： <u>107年11月21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66 1. 107年11月成立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通報機制為各科室主管，改組後亦同。 2. 建立公務人員緊急聯絡人名冊，由主任檢察官擔任召集人。
28	建立與執行職務相關危害場所及其危險性質之資料	各機關	檢視執行職務場域是否有危險性工作場所？(請參考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建立資料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7 本署執行職務場域非「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第2條所載危險性工作場所，爰未建立資料。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29	定期實施安全及衛生防護訓練	各機關	訓練日期： <u>114年5月21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8 I 每年辦理防空疏散教育及安全防護演練。
30	對於執行危險職務之公務人員，訂定預防危害之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勤前教育	各機關	1.程序訂定/修正日期： <u>110年12月6日</u> 。 2.請自行盤點是否實施勤前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8 II 本署法警執行危險勤務另訂預防危害之標準作業程序，不定期針對執行一般勤務或特定勤務，實施勤前教育。
三	身心健康防護（由公務人員健康檢查主責單位查填）				
1	依規定對公務人員實施一般健康檢查；對經常暴露於有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環境者，定期實施特定項目之健康檢查	各機關	1.應符合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之規定。 2.請自行盤點是否符合特定項目健康檢查之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19 I 1.依據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檢察機關特定項目健康檢查實施計畫等規定，對一般公務人員及法警實施健康檢查。 2.本署無從事特定高風險作業或長期暴露於特定危險環境等者，無須定期實施特定項目之健康檢查。
四	高風險職務之安全衛生防護（非高風險職務機關免填）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1	<p>【由高風險職務機關填答】</p> <p>高風險職務人員使用之機具設備及個人防護裝備，應定期維護或汰換</p>	高風險職務機關	請自行盤點各項機具設備及個人防護裝備是否均依相關規定定期維護，並汰換過期或舊式不堪用之裝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p>§23</p> <p>1. 目前本署高風險職務法警因應勤務所需之機具設備及個人防護裝備有： (1) 機具設備：金屬探測器、電擊棒、手銬、腳鐐、執行用手槍。 (2) 個人防護裝備：警棍、辣椒水。 2. 每季進行機具裝備檢查，每月由政風室監督進行槍枝保養及安全檢查。</p>
2	<p>【由高風險職務機關填答】</p> <p>訂定執行高風險職務之現場安全管控機制及緊急事故應變方案</p>	高風險職務機關	應變方案訂定/修正日期： <u>110年2月1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p>§24 I</p> <p>將法警執行人犯戒護危安事件通報處理，列為本署內部控制作業項目，並制定流程控管，不定期辦理演練。</p>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3	【由高風險職務機關填答】 高風險職務之安全管控機制及緊急事故應變方案報主管機關備查	高風險職務機關	經主管機關備查日期： <u>113年10月7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4 II 法警執行職務之人犯戒護危安事件通報處理，於113年5月6日經上級機關列入年度抽查，全案於113年10月7日經主管機關備查。
4	【由高風險職務機關填答】 對高風險職務人員定期實施執行職務所需教育訓練	高風險職務機關	辦理日期： <u>114年2-11月</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5 I 1. 每年選派法警參與高檢署辦理之檢察機關法警訓練，每半年自行辦理平時訓練，訓練成果並陳報高檢署備查。 2. 另於執行危險或特殊勤務前(例如執行死刑)，會進行勤前教育。
5	【由高風險職務機關填答】 高風險職務人員教育訓練內容報主管機關備查	高風險職務機關	經主管機關備查日期： <u>114年10月3日、114年12月11日</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5 II 本署114年上半年自行辦理之平時訓練成果於10月3日陳報高檢署備查，下半年自行辦理之平時訓練成果於12月11日陳報備查。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6	<p>【由高風險職務機關填答】</p> <p>就高風險職務人員依規定提高一般健康檢查次數</p>	高風險職務機關	應符合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之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p>§26 I</p> <p>1. 對四十歲以上法警每年實施一次一般健康檢查，未滿四十歲法警每二年實施一次，均補助4,500元，提高一般健康檢查次數。</p> <p>2. 另高檢署於114年12月22日訂定「檢察機關法警特定項目健康檢查實施計畫」，各檢察機關一體適用，補助基準為5,000元。</p>
7	<p>【由高風險職務機關填答】</p> <p>就高風險職務人員實施特定項目健檢</p>	高風險職務機關	<p>自行檢視高風險職務人員之工作內容，就其從事不同類型工作內容，可能遭遇異常情境危害，訂定相應之特定項目健康檢查內容。</p> <p>1. 訂定特定項目健康檢查內容：<u>114年12月22日</u>。</p> <p>2. 經主管機關備查日期：<u>115年1月8日</u>。</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p>§26 II</p> <p>1. 高檢署於114年12月22日訂定「檢察機關法警特定項目健康檢查實施計畫」，經法務部115年1月8日法人字第11508501670號函同意備查，各檢察機關一體適用。規範法警之特定健康檢查項目、</p>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補助基準、健檢結果之保管、運用及分級管理方式等。 2. 補助基準5,000元相較一般健康檢查為高。
8	【由高風險職務機關之主管機關填答】 就業管職務訂定執行職務之規範，實施風險評估，提出風險控制方案	高風險職務機關之主管機關	風險控制方案訂定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7 I 本署非主管機關
9	【由高風險職務機關之主管機關填答】 建立執行高風險職務導致傷亡、猝發或加重疾病個案之通報制度、發行年報，並於機關網頁公開	高風險職務機關之主管機關	建立通報制度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27 II 本署非主管機關
五	職場霸凌之申訴及處理（由公務人員職場霸凌防治主責單位查填）				
1	防護委員會受理職場霸凌申訴 (如本題無受理職霸案件者，第2題至第8題免填)	各機關	1. 受理一般職霸件數： <u>0</u> 件。 2. 受理首長職霸案件數： <u>0</u> 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 114 年 7 月 1 日起尚無(含處理中)職霸案件	§32 本署於114年7月1日前後尚無(含處理中)職場霸凌申訴案件。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2	接獲申訴10日內召開防護委員會會議決定是否受理，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	各機關	1.10日內召開會議件數：___件。 2.超過10日召開會議件數：_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3Ⅲ
3	接獲職場霸凌申訴，通報上級機關	各機關	1.通報上級機關。 2.受理情形副知上級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2Ⅲ
4	受理申訴之日起1個月內組成調查小組	各機關	1.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外部成員不得少於二分之一。 2.被申訴人為無上級機關首長，外部成員不得少於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4
5	知悉職場霸凌開始，應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各機關	1.避免申訴人再受職場霸凌之措施。 2.提供相關諮詢或必要之協助及保護措施。 3.對行為人為適當之處理。 4.就相關事實釐清。 5.協助被霸凌者提起申訴。 6.適度調整工作內容或辦公場所。 7.行為人涉及不法侵害，且情節重大者，調整其職務。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5
6	調查小組第一次會議後2個月內(得延長1個月)完成調查報告，送防護委員會	各機關	1.應於期限內完成調查報告。 2.如須延長1個月，應通知申訴人及被申訴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7
7	調查報告完成日起1個月內，防護委員會應作成申訴成立與否之決定，並書面通知當事人	各機關	1.1個月內作成決定：___件。 2.超過1個月作成決定：_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8 I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8	調查報告及申訴成立與否，應於決定作成日起7日內送上級機關備查	各機關	1.7日內送上級機關：____件。 2.超過7日送上級機關：__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8 II
9	行為人為機關首長時，調查報告、相關事證及決定，應於決定作成日起7日內送保訓會	各機關	1.7日內送保訓會：____件。 2.超過7日送保訓會：__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相關案件	§38 III
10	訂定職場霸凌之調查處理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規定，並公開揭示	各機關	1. 應不牴觸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相關規定。 2. 訂定計畫日期： <u>114</u> 年 <u>12</u> 月 <u>5</u> 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39 1. 本署未自行訂定職場霸凌之調查處理程序及相關事項規定，係依據法務部114年12月5日法人字第11408512670號函修正生效之「法務部及所屬各機關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作業要點」規定執行。 2. 於內網設置專區，相關規定事項公開揭示周知同仁。
六	通報與建議（由安全衛生管理主責單位查填）				

項次	應辦事項	辦理機關	自我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依據及說明
1	公務人員提出安全及衛生防護事項建議或要求提供必要之安全及衛生設備或措施，機關應於30日內回復辦理情形	各機關	1.30日內回復： <u> 0 </u> 件。 2.超過30日回復： <u> 0 </u> 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 114 年7月1日起尚無此情形	§41、 §47
2	未提供符合規定之必要安全及衛生防護措施，致有重大災害或死亡，應通報保訓會	各機關	通報保訓會重大災害或死亡案件： <u> 0 </u> 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 114 年7月1日起尚無此情形	§42 I
※本表所列各項程序、方案、計畫、彙整、建立資料等日期，均請填入核准日期；其餘則請填入實際發生日期。					

